金轮蓝海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监事会 2016 年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金轮蓝海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三届监事会 2016 年第五次会 议,于2016年5月16日以电话通知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议案,并于当日 下午 4 时 30 分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 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金轮蓝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、《金轮蓝海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采用现场和通讯表决的形式召开,应到监事3名, 实到监事3名。

本次会议的监事出席人数和表决人数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 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本次会议所形成的有关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-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- (一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表决结果:通过

同意选举白勇斌先生为公司监事会第三届监事会主席,任期自选举通过之日 起至第三届监事会届满为止。

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公告》与本决议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 公告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本公司第三届监事会 2016 年第五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金轮蓝海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年5月17日

